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美術學系 2015 馬來西亞教師
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研究生手冊

【2015 入學適用】

美術系編印
中華民國 105 年

目 次

- 簡介3
- 課程架構4
- 進修學院學生（員）修業準則5
- 研究生學位考試程序作業規定5
- 學位考試程序作業規定流程圖8
- 取得學位相關事宜9
- 藝術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修業流程圖14
- **表 1** 論文題目及指導教授申請表15
- **表 2** 更換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16
- **表 3** 論文題目修改申請表17
-18-23

- | | |
|------------|--------------------------|
| A. | 申請論文計畫口試需用表格 (請全部印出) |
| A-0 | 論文計畫口試實施細則 (請仔細閱讀內容) |
| A-1 | 論文計畫口試申請表 |
| A-2 | 致口試委員信函 |
| A-3 | 碩士論文計畫口試程序 |
| A-4 | 碩士論文計畫口試評分表 (3 位口委需 3 份) |
| A-5 | 碩士論文計畫口試總表 |

● B. 申請論文口試需用表格 (請全部印出)24-33
B-0 論文口試實施細則 (請仔細閱讀內容)	
B-1 藝術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學位考試申請表	
B-2 碩士論文口試申請表	
B-3 致口試委員信函	
B-4 碩士論文口試程序	
B-5 聘書	
B-6 碩士論文口試評分表 (3位口委需3份)	
B-7 碩士論文口試總表	
B-8 論文口試合格證明書 (印1份)	
B-9 畢業程序申請表	

- 系所辦理研究生學位論文提交圖書館須知.....34
- 學位論文摘要建檔暨全文上載說明.....40
- 辦理離校手續注意事項 (繳交論文冊數).....48
- 離校手續單.....49
 - 進德校區平面圖.....50
 - 進修學院空間配置圖.....51
 - 進德校區交通指南.....52

簡介

臺灣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簡介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秉持“創新、務本、專精、力行”之校訓，以追求“成為兼具卓越教學、創新研究、永續服務的一流大學”為發展遠景。更以“培育專業與通識兼備之社會中堅人才，創造教學與研究並重之優質環境，開拓國內與國際皆具之宏觀視野，成為具有國際競爭力之知名學府”為持續追求的目標。

彰化師大之前身，為“白沙書院”，創立於清乾隆10年（1745年）；1971年8月更名為“臺灣省立教育學院”；1989年7月改制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至今，已發展至7個學院，21個學系、44個碩士班以及15個博士班。

南方大學學院簡介

南方大學學院簡稱南方大學，是馬來西亞第一所民辦非營利高等學府。前身為創立於1990年的南方學院及1975年成立的寬柔專科部，創校最初的宗旨是讓中學畢業生無需遠渡重洋到國外深造，並能在本地接受高等教育。

在馬來西亞華社堅持和努力之下，2012年，高等教育部批准南方學院升格為南方大學學院。目前，南方大學學院已發展至5個學院，即人文與社會學院、商業管理學院、藝術與設計學院、電機與電子工程學院及中醫藥學院。

臺灣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簡介

彰化師大於1973年成立“中等學校在職教師進修部”，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業務。隨後，為了擴大社區服務，1991年成立“成人教育中心”，從事成人進修教育與社區推廣服務，並於1994年併入“進修暨推廣部”。配合彰化師大轉型及社會大眾進修需求，2000年起開設回流教育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使進修管道更為多元。

2007年8月1日，“進修學院”正是由原“進修暨推廣部”改制成立，與彰化師大現有七個學院同屬於一級單位。

沈慕羽華教與師資培訓中心簡介

一、宗旨與目標：南方大學學院以自強不息、厚德載物為校訓，並以創建人文校園為理念，而“沈慕羽華教與師資培訓中心”的成立，將進一步加強文化立校的建設，為大學教育奠立更完整的發展。本中心設立的宗旨及目標包括：

- (一) 培育獨立中學教師及其師資的教育專業培訓（職前/職後）
- (二) 培育優秀教育行政人員
- (三) 培育有志從事教育學術研究之人才
- (四) 配合國家政策提供教育之服務功能

二、規劃及願景：沈慕羽華教與師資培訓中心將在教育學院轄下，除了繼續開辦教育培訓與相關課程，亦負責經營南方大學附屬幼兒園。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馬來西亞南方大學
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課程架構

最低畢業學分數 32 學分

一、必修課程 (計 12 學分)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學時數	備註
藝術教育研究法	2	2	103-2 已開
藝術教育史研究	2	2	103-2 已開
論文寫作	2	2	104-2 已開
當代藝術教育思潮	2	2	103-2 已開
論文指導	4	0	
論文	0	0	

二、選修課程 (計 20 學分)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學時數	備註
多元文化藝術教育	2	2	104-1 已開
視覺文化藝術教育	2	2	104-1 已開
跨文化之藝術教育比較	2	2	
博物館學	2	2	104-1 已開
博物館教育理論與實務	2	2	
博物館與學校教育合作	2	2	
藝術教育課程理論	2	2	
認知發展與藝術教育	2	2	
藝術教育評量	2	2	104-2 已開
藝術教育行動研究	2	2	104-2 已開
進階藝術教育專題研究(一)	2	2	
進階藝術教育專題研究(二)	2	2	
進階藝術教育專題研究(三)	2	2	
當代藝術思潮	2	2	104-1 已開
現代科技與藝術	2	2	
藝術創作專題研究(一)	2	2	
藝術創作專題研究(二)	2	2	
繪畫創作研究	2	2	
藝術評論研究	2	2	
藝術社會學	2	2	
藝術、空間、與社群	2	2	
畢業條件	一、最低畢業學分為32學分，必修12學分(含論文指導4學分及碩士論文)、選修20學分。 二、當學(暑)期申請學位考試者務必選修「論文」課程，俾取得口試之資格。 三、實際開課情形以當學(暑)期公告為準。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學生修業準則：(請參考本校進修學院網址)

<http://cee.ncue.edu.tw/uploads/law/d582f5536ebd9eddfca6e3f1b2136b15.pdf>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碩士學位_{在職進修專班} 研究生學位考試程序作業規定

- 91.11.13 九十一學年度課程委員會暨教務會議聯席會議修正發布
- 92.05.28 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委員會暨教務會議聯席會議修正發布第5、6、12 條條文；並刪除第10 條條文
- 92.11.26 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委員會暨教務會議聯席會議修正發布第6、8、10 條條文；增列第7、12 條第3 項條文
- 93.05.26 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委員會暨教務會議聯席會議修正發布第7、10 條暨附帶決議條文
- 93.11.17 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委員會暨教務會議聯席會議修正發布第6、8 條條文；增列第11 條條文
- 94.11.11 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委員會暨教務會議聯席會議修正發布第5、8、10、13 條條文
- 95.02.23 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臨時教務暨課程委員會聯席會議修正發布第8、10、12、13 條條文
- 96.06.13 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第2 次教務會議修正發布第12 條條文
- 96.11.14 96 學年度第1 學期第1 次教務會議修正發布
- 99.06.23 98 學年度第2 學期第2 次教務會議修正發布

- 一、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規範進修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碩士學位_{在職進修專班}(以下簡稱本專班)研究生學位考試作業之程序,特依據本校碩士博士學位授予作業準則、進修學院學生(員)修業準則訂定本作業規定。
- 二、本專班研究生完成碩士學位論文考試之程序,除一般修課依其系所規定外,概分為選任指導教授(更換指導教授)、選修論文學分、論文計畫審查、學位考試、繳交學位考試成績、繳交論文等程序。
- 三、申請選任指導教授：
研究生應於所就讀班別之系所(以下簡稱本系所)規定期限內向系所辦公室申請選任指導教授,以一位為原則,其選任之優先次序以本系所、本系所所屬之大學部學院、本校之專、兼任教師為原則;各系所須於申請截止後,應於次學期內審核決定研究生之指導教授名單並公布;「選任指導教授申請表」由各系所自行訂定。
- 四、申請更換指導教授：
研究生因特殊原因須申請更換指導教授時,應循「選任指導教授」之程序向本系所申請辦理;「更換指導教授申請表」由各系所自行訂定。
- 五、選修論文學分：
研究生修畢本系所規定之應修學分數比例時,經指導教授同意後,始得選修「論文指導」或「論文」學分等課程,該課程得至本院任何班隊修習。

六、申請論文計畫審查：

論文計畫審查進行與否由各系所自行訂定，必須進行論文計畫審查之系所，其研究生經指導教授同意後，得向系所申請論文計畫審查；「論文計畫審查申請表」及申請期限由各系所自訂。

七、論文計畫審查：

審查碩士論文計畫之「審查委員會」由各系所自行組成，審查以口試為主，審查委員以三名為原則；有關論文計畫、審查標準、審查期限及相關規定由各系所自行訂定。

八、申請學位考試：

(一)、研究生經指導教授同意後，得依照本校行事曆規定之期限向系所及本院申請碩士學位考試，以進行論文口試。

(二)、「學位考試申請表」由各系所自行訂定。

九、申請修正論文題目：

研究生已申請「學位考試」，如因故需修正論文題目，應於指導教授同意後，填表送請系所辦公室及本院備查；「修正論文題目申請表」由各系所自行訂定。

十、撤銷學位考試申請：研究生已申請「學位考試」，如因故未能如期舉行學位考試，應於本校行事曆規定學（暑）期結束日期之前，報請本系所、本院撤銷該學（暑）學位考試之申請。逾期未撤銷亦未舉行考試者，以一次不及格論。若已屆修業年限仍未能完成學位考試者，勒令退學；「撤銷學位考試申請表」由各系所自行訂定。

十一、學位考試：

(一)、碩士論文口試之「學位考試委員會」由各系所依本校規定組成，委員人數以三名為原則。

(二)、研究生於舉行論文口試時，必須已修畢最低畢業學分數或可於當學（暑）期修畢。

(三)、研究生之論文口試時間及成績評定由各系所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二、暑期班學生若已修畢各系所之畢業學分數並於當暑期選修「論文」課程者，得於非暑期時間（九月至隔年六月）進行學位考試，惟當暑期休學者不得提出。其相關程序及辦理時間由各系所自訂之。

十三、送交學位考試成績：

學位考試後，各系所應俟研究生繳交附有口試委員簽名同意之論文，始得將其學位考試成績送交本院登錄。

十四、送交學位論文：

研究生須送交本校規定之論文冊數至各有關單位，論文最後定稿之送交期限，夜間班第一學期為一月底、第二學期依學位證書押證日期為六月底或七月底，暑期班依學位證書押證日期為八月底或次年六月底之期間。逾期且未達修業年限者則次學（暑）期仍應註冊、選課，並於該學（暑）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暑）期畢業。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視為未通過學位考試，並依規定退學。

十五、碩士學位證書押證日期以研究生完成碩士學位考試後，完成畢業離校程序之月份為基準：

(一)、畢業離校程序：

1. 研究生學位考試成績送達本院登錄；
2. 研究生送交論文至各有關單位；
3. 離校手續單上各通知單位均已蓋章完畢；

4.學位證書領取日期以學位證書押證月份次月最後一日為基準，遇假期自動順延。

(二)、研究生於修習「論文指導」之學(暑)期完成學位考試後，並完成畢業離校程序時，夜間班研究生於第一學期畢業者學位證書押證日期為一月，於第二學期畢業者學位證書押證日期為六月，暑期班研究生其學位證書押證日期則為八月；若研究生於完成學位考試後，未能於當學(暑)期完成畢業離校程序時，其學位證書押證日期為該研究生在次學(暑)期前實際完成畢業離校程序之月份。

(三)、研究生於僅修習「論文」之學(暑)期完成學位考試時，其學位證書押證日期為研究生完成畢業離校程序之月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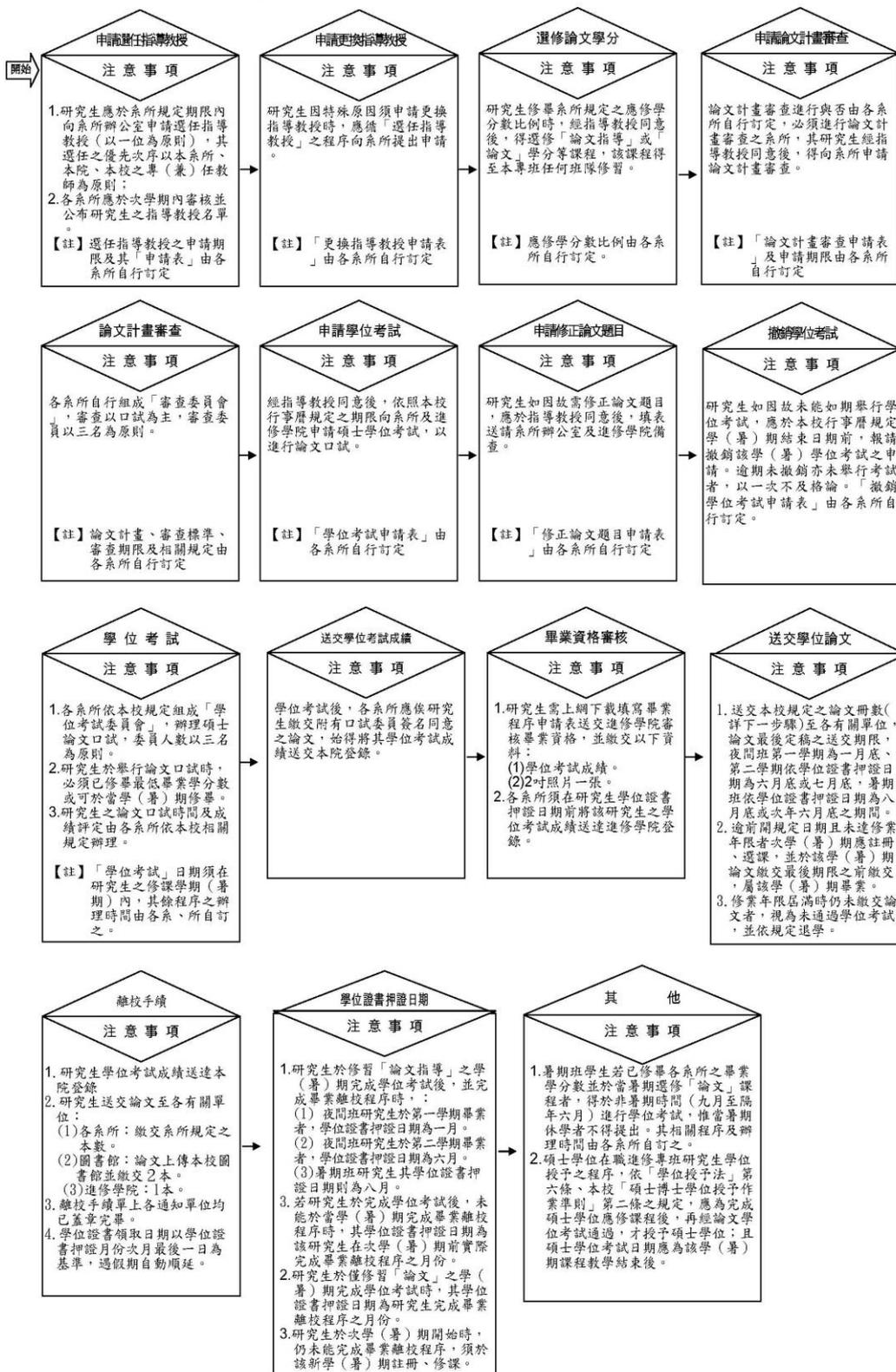
(四)、研究生於次學(暑)期開始時，仍未能完成畢業離校程序，須於該新學(暑)期註冊、修課。

十六、本規定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碩士學位班在職進修專班研究生
學位考試程序作業規定流程**

- 一、工作項目：學位考試程序。
 二、主辦單位：註冊組（連絡電話 04-7232105 分機許小姐 5412、賴小姐分機 5413 陳小姐 5415）。
 三、協辦單位：各系所。
 四、承辦日期：依進修學院行事曆及各系所規定。

102.11.19 修訂



取得學位相關事宜

- 碩二第一學期期中以前，需選定指導教授，請至藝術教育教學碩士班網站下載 **表 2** 「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提出申請。

論文計畫口試

A. 辦理論文計畫口試 (請務必仔細閱讀 **A-0** 論文計畫口試實施細則)

1. 申請條件：修過藝術教育論壇，該學期需選修「碩士論文」(0 學時 0 學分)。
2. 論文口試申請時間：舉行論文口試 **3 週前**。
3. 論文口試舉行期限：上學期於 1 月 10 日前完成口試；下學期於 7 月 10 日前完成口試。
4. 申請表格：**【請上系網下載填妥】**
 - A-1** 「論文計畫口試申請表」。(若校外口試委員自行開車，請提前至系辦申請臨時停車證)。
 - A-2** 「致口試委員信函」，填妥相關資料。**【研究生最遲需於口試 2 週前，將上述資料與論文寄達口試委員處】**。
5. 口試當天需準備表格：
 - A-3** 「碩士論文計畫口試程序」。
 - A-4** 「碩士論文計畫口試評分表」(3 位口委需 3 份)。
 - A-5** 「碩士論文計畫口試總表」1 份。
 - 口試前，請至系辦拿校外口委的臨時停車證 (需校外口試委員自行開車，若無，則忽略此項)。
 - 口試結束後，將口試成績總表交回系辦。

校外口委停車辦法：(停於學校地下停車場)

在申請口試時告知系辦需要校外口委臨時停車證，由系辦向事務組提出申請，同學於口試當天至系辦領取臨時停車證交給口試委員，委員離校時於地下停車場出口處交給停車場管理員即可免費，否則須繳交每小時 20 元之停車費用。

6. 注意事項：

- (1) 論文計畫口試每位學生至多申請兩次。
- (2) 論文計畫內容含(前三章)：動機目的、初步文獻探討、研究設計、參考文獻等。
- (3) 論文指導教授為 1 位時，口試委員為 3 位 (至少 1 位校外口委)；2 位指導教授共同指導時，口試委員為 5 位 (至少 2 位校外口委)。

(4) 提出申請前，請先與系辦確認口試時間，地點與教室避免衝堂。

(5) **A-1**「碩士論文計畫口試申請表」中，請務必確認口試委員之聯絡電話、服務機關、職稱。【本系所教師相關資料可免填】

(6) 如計畫口試期間適逢指導教授出國進修，得以視訊方式進行，但僅限於計畫口試，論文口試不得以視訊方式進行。

◎ 修改論文計畫，經指導教授確認後進行研究。

論文口試—學位候選人申請

B. 辦理論文口試--學位候選人申請 (請務必仔細閱讀 **B-0** 論文口試實施細則)

1. 申請條件：

- (1) 具學生學籍 (該學期已繳交學雜費) 且該學期需選修「碩士論文」課程。
- (2) 修畢最低畢業學分數 40 學分及論文指導(一)、論文指導(二), 完成各項修業規定。
- (3) 填妥「研究生修習先修學分審查資料表」, 經指導老師或導師審核。

2. 論文口試申請時間：舉行論文口試 **3 週前**。

3. 論文口試舉行期限：上學期於 **1 月 10 日前** 完成口試；下學期於 **7 月 10 日前** 完成口試。

4. 學位考試：(1) 以口試行之，必要時得舉行筆試。

(2) 考試委員 3 名至 5 名。除指導教授外，其他評審委員必須於校內進行評審。

(3) 以 70 分為及格，100 分為滿分，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之，但若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若延長修業年限尚

未屆滿者，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

(4) 詳閱 **B-0** 「論文口試實施細則」。

5. 申請表格：【請上本藝術教育碩士班網站下載填妥，並依序附下列附件，一併繳交】

申請抵免先修學分對照表。

B-1 「藝術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申請表」。

B-2 「碩士論文口試申請表」。

B-3 「致口試委員信函」，填妥內容相關資料。【研究生最遲需於口試2週前，將上述資料與論文寄達口試委員處】。

※ **B-5** 口試委員「聘書」，若需口試委員聘書或口委停車證請提前告知系辦。

6. 口試當天需準備表格：

B-4 「碩士論文口試程序」。

B-6 「碩士論文口試評分表」(3位口委需3份)。

B-7 「碩士論文口試總表」1份。(請於口試結束後繳回系辦)

B-8 「論文口試合格證明書」1份(於口試通過後，請每位口試委員親筆簽名)

口試前，請至系辦拿：1、校外口委臨時停車證，2、口委口試費領據及印領清冊。

口試結束後，將口試成績總表及口試委員填妥之口試費及交通費單據交回系辦。

校外口委停車辦法：需停於學校地下停車場

在申請口試時告知系辦需要校外口委臨時停車證，由系辦向事務組提出申請，同學於口試當天至系辦領取臨時停車證交給口試委員，委員離校時於地下停車場出口處交給停車場管理員即可免費，否則須繳交每小時20元之停車費用。

7. 注意事項：

(1) 提出申請前，請先與系辦確認口試時間，地點與教室避免衝堂。

(2) 論文指導教授為一位時，口試委員為3位(至少1位校外口委)；2位指導教授共同指導時，口試委員為5位(至少2位校外口委)。

(3) **B-2** 「碩士論文口試申請表」中，口試委員之聯絡電話、服務機關、往返交通方式(高鐵、自強號火車、自行開車…等)，請務必填寫確實。

(4) 論文口試不通過者，得於半年年後再申請一次，每生至多申請兩次。

(5) 碩士班修業年限：1至4年為限，有關休學及復學相關事宜，請依註冊組規定辦理。

(6) 論文成績需於第1學期1月20日前或第2學期7月20日前送達教務處註冊組登錄。
論文有修改時，至遲須於各學期結束前繳交，未在此期限前繳交論文者，以自動延畢論。

● 碩士論文口試通過、論文修改完成、經指導教授認可後，需將**碩士論文摘要及全文電子檔上傳至本校圖書館**。(請參考本手冊「研究生學位論文提交圖書館須知」)

● 碩士論文印製規格：(依學校印製之「研究生手冊」規定內容如下)

1. 封面：封面顏色本校規定為淺灰色萊妮紙基重240gsm，參考色號：SH4246(平裝本)，平裝本上面字體均為黑色；封面日期為辦理離校手續之年月。
2. 內容：論文授權書放置於口試委員簽名頁後面，裝訂順序為：封面→口試委員簽名頁→授權書→中文摘要(不超過一頁為原則)→英文摘要→誌謝辭或序言→目錄(含主文、附表、附圖目錄)→論文正文→參考文獻→附錄→封底。
3. 論文裝訂大小：長29.6cm，寬21cm(A4格式)，上下右(外)為2.54cm，左(內)3cm。

● **辦理離校手續**

1. 至網站下載學生離校手續單至各單位辦理離校手續，離校手續請親自辦理。
2. 至系辦歸還所有借用鑰匙、門禁出入卡、書籍、器材等，並確認完成線上論文建檔資料無誤。
3. 繳交論文冊數：(共**7本平裝本**)
 - (1)系辦公室：平裝本3本。
 - (2)圖書館：平裝本2本。
 - (3)註冊組：平裝本2本。
4. 論文有修改時，至遲須於學期結束(7月31日或1月31日)前繳交，未在此期限前繳交論文並辦妥離校手續者，以自動延畢論。

● 完成碩士學位至註冊組繳回學生證並領取畢業證書。 ☆ 恭喜你！☆

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修業流程圖

★表示必須填寫相關表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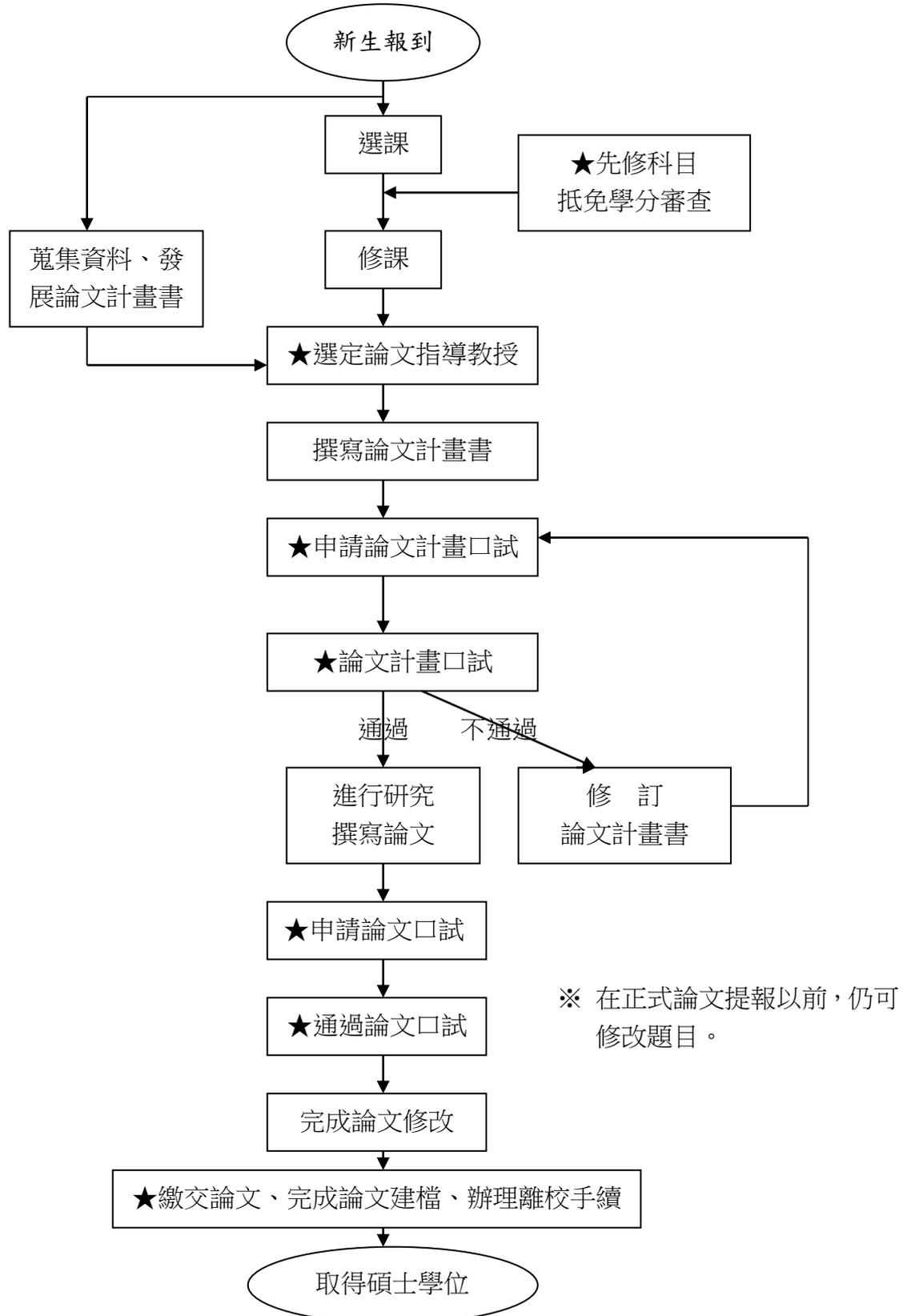


表 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論文題目及指導教授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研究生資料	姓名		學號	
	電話		手機	
	E-mail			
	地址			

擬研究論文題目：

指導教授資料	姓名		職稱	
	手機		電話	
	E-mail			
	服務單位 系所			

指導教授簽名：

年 月 日

主任核示：

年 月 日

※ 本表需於碩二第一學期期中前填妥繳交系辦

表 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更換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研究生資料

姓名		學號	
電話		手機	
E-mail			
地址			
原論文題目			
新論文題目			

原指導教授

姓 名		職 稱	
服務單位			

擬更換之指導教授

姓 名		職 稱	
服務單位			
電話		手機	
E-mail			

主任核示：

年 月 日

表 3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論文題目修改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電話		手機	
E-mail			
原論文題目			
修改後之 論文題目			
更改理由			
指導教授 簽 章		主任簽章	

*本表經主任核准後，由系辦存檔

論文計畫口試實施細則

- 1.申請條件：學生需具學籍（繳交學雜費）。
- 2.論文口試申請時間：舉行論文口試3週前。
- 3.論文口試舉行期限：上學期於1月10日前完成口試；
下學期於7月10日前完成口試。
- 4.申請表格：【請上藝術教育碩士班網站下載填妥】
 - A-1「論文計畫口試申請表」。
 - A-2「致口試委員信函」，填妥相關資料。【研究生最遲需於口試2週前，將上述資料與論文寄達口試委員處】。
- 5.口試當天需準備表格：
 - A-3「碩士論文計畫口試程序」。
 - A-4「碩士論文計畫口試評分表」（3位口委需3份）。
 - A-5「碩士論文計畫口試總表」1份。
- 6.注意事項：
 - (1)論文計畫口試每生至多申請兩次。
 - (2)論文計畫內容含：動機目的、初步文獻探討、研究設計、參考文獻等。
 - (3)論文指導教授為一位時，口試委員為3位（至少1位校外口委）；兩位指導教授共同指導時，口試委員為5位(至少2位校外口委)。
 - (4)提出申請前，請先與系辦確認口試時間，地點與教室避免衝堂。
 - (5)A-1「碩士論文計畫口試申請表」中，口試委員之聯絡電話、服務機關、職稱（教授、副教授...）等，請務必填寫清楚。【本系所教師相關資料可免填】
 - (6)請詳看上述實施細則，若有疑問再來系辦詢問。

A-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論文計畫口試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研究生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手機		
E-mail				
論文計畫口試日期	年 月 日	時 分	地點	
論文題目				
指導教授		指導教授 簽 章		
口委姓名	電話、手機	服務機關	系所名稱	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主任核示				年 月 日

*本表經主任核准後，由系辦存檔

A-2

敬愛的_____老師，您好：

感謝老師在百忙之中撥冗擔任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研究生 ○○○ 之論文計畫口試委員。隨函

附上論文一份，敬請惠予斧正並提供改進意見。

論文題目：

口試時間： 年 月 日（週 ） 午 時至 時

口試地點：

若有任何疑問或需提供資料，請不吝賜知，俾便遵循。

敬祝

教安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

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主任

○○○

敬啟

年 月 日

研究生○○○聯絡方式：	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辦公室
電話：	電話：(04)723-2105 轉 2703 分機
手機：	E-mail：art@cc.ncue.edu.tw
E-mail：	

※此信函可當為口試當日進出校門及免費停車證明之用，車請停於系辦附近車位，非地下停車場，並請隨身攜帶。

碩士論文計畫口試程序

- 一、論文口試委員互推一人擔任口試主席(指導教授不得為主席)，宣佈口試開始。
- 二、受試研究生及旁聽人士入席。
- 三、受試研究生報告論文主要內容(約二十分鐘)。
- 四、各位口試委員分別口試，並由受試研究生即席答覆。
- 五、全體口試委員口試完畢，即請受試研究生及旁聽人士退席。
- 六、口試委員以無記名方式評定分數。
- 七、受試研究生重新入席。
- 八、主席總結，並宣佈口試結果。
- 九、散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論文口試實施細則

- 1.申請條件：(1)學生口試該學期需具學籍，並修畢最低畢業學分數 40 學分、論文指導(一)、論文指導(二)，完成各項修業規定。
(2)填妥「研究生修習先修學分審查資料表」送交系辦審查。
- 2.論文口試申請時間：舉行論文口試3週前。
- 3.論文口試舉行期限：上學期於 1 月 10 日前完成口試；下學期於 7 月 10 日前完成口試。
- 4.學位考試：(1)以口試行之，必要時得舉行筆試。
(2)考試委員 3 名至 5 名。
(3)以 70 分為及格，100 分為滿分，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之，但若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若延長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
- 5.申請表格：【請上藝術教育碩士班網站下載填妥】
 - 研究生修習先修學分審查資料表。
 - B-1** 「藝術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申請表」(請附歷年成績單)。
 - B-2** 「碩士論文口試申請表」。
 - B-3** 「致口試委員信函」，填妥相關資料。【研究生最遲需於口試 2 週前，將上述資料與論文寄達口試委員處】。
 - B-5** 「聘書」，若需聘書請提前告知系辦。
- 6.口試當天需準備表格：
 - B-4** 「碩士論文口試程序」。
 - B-6** 「碩士論文口試評分表」(請填妥論文題目，準備口委人數之份數)。
 - B-7** 「碩士論文口試總表」1 份(口試後請繳回系辦)。
 - B-8** 「口試合格證明書」1 份(於口試通過後，請每位口試委員親筆簽名)。
- 7.注意事項：
 - (1)提出申請前，請先與系辦確認口試時間，地點與教室避免衝堂，且需於校內舉行。
 - (2)論文指導教授為一位時，口試委員為三位(至少一位校外口委)；兩位指導教授共同指導時，口試委員至少 4 位(至少 2 位校外口委)。
 - (3)**B-2** 「碩士論文口試申請表」中，口試委員之聯絡電話、服務機關、職稱(教授、副教授...)等，請務必填寫確實。
 - (4)論文口試不通過者，得於半年年後再申請一次，每生至多申請兩次。
 - (5)碩士班修業年限：1 至 4 年為限，有關休學及復學相關事宜，請依註冊組規定辦理。
 - (6)論文成績需於第 1 學期 1 月 20 日前或第 2 學期 7 月 20 日前送達教務處註冊組登錄。論文有修改時，至遲須於各學期結束前繳交，未在此期限前繳交論文者，以自動延畢論。
 - (6)口試地點盡量以在本校舉行為原則，若非不得已，請說明原因。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考試申請表

姓名： _____ 學號： _____ 申請日期： _____

論文題目：(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考試日期： _____ 地點： _____

指導教授： _____ 親簽 _____

擬聘考試委員： _____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通知 單位	系 或 主 所	任 長	進修學院註冊組 (學生勿填)	進 修 學 院 院 長
簽章			擬：1. 該生目前已就讀____年。 2. 應修總學分____，至____學 年度第____學期(暑期)止 已修畢____學分，成績均及 格。 ※本學(暑)期修習____學分， <u>成績未到。</u> 3. 本表僅供申請學位考試，不 得據以核銷學位考試經費。	

B-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

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碩士論文口試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研究生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手機		
E-mail				
論文計畫 口試日期	年 月 日			
論文口試日期	年 月 日 時 分	地點		
論文題目				
指導教授		指導教授 簽 章		
口委姓名	電話、手機	服務機關	系所名稱	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系辦評鑑	<input type="checkbox"/> 12 先修學分及 39 畢業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8 場藝教專題演講 <input type="checkbox"/> 發表一篇具審查機制的論文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口試完成逾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口試教室未衝堂 <input type="checkbox"/> 製作論文口委聘書 <input type="checkbox"/> 口委口試費領據	
主任核示				

*本表經主任核准後，由系辦存檔

B-3

敬愛的_____老師，您好：

感謝老師在百忙之中撥冗擔任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研究生 ○○○ 之論文口試委員。隨函附上論文一份，敬請惠予斧正並提供

改進意見。

論文題目：

口試時間： 年 月 日（週 ） 午 時至 時

口試地點：

若有任何疑問或需提供資料，請不吝賜知，俾便遵循。

敬祝

教安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

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學位班

主任

○○○

敬啟

20○○.○○.○○

研究生○○○聯絡方式： 電話： 手機： E-mail：	馬來西亞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辦公室 電話：(04)723-2105 轉 2703; 2707 分機 E-mail：art@cc2.ncue.edu.tw
--------------------------------------	--

※此信函可當為口試當日進出校門及免費停車證明之用，車請停於系辦附近車位，非地下停車場，並請隨身攜帶。

碩士學位論文口試程序

1. 論文口試委員互推一人擔任口試主席(指導教授不得為主席)，
宣佈口試開始。
2. 受試研究生及旁聽人士入席。
3. 受試研究生報告論文主要內容(約二十至三十分鐘)。
4. 各位口試委員分別口試，並由受試研究生即席答覆。
5. 全體口試委員口試完畢，即請受試研究生及旁聽人士退席。
6. 口試委員以無記名方式評定分數。
7. 受試研究生重新入席。
8. 主席總結，並宣佈口試結果。
9. 散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
教師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聘 書

茲敦聘○○○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為本校
○○學年度第○學期

馬來西亞教師
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碩士學位考試之 口試委員

論文口試題目：○○○○○○○

研究生：○○○ 時間： 年 月 日

主任 ○ ○ ○

中華民國○○年 ○月○日

B-8 請準備 1 份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馬來西亞教師

在職進修藝術教育學碩士學位班

碩士學位論文

○○○○○○○○○○○○○○○○

○○○○○○○○○○○○○○○○

研究生：○○○

本論文業經審查及口試合格特此證明

論文考試委員會主席：_____

委 員：_____

指 導 教 授：_____

主 任：_____

中華民國○○年○月

B-9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學生(員)畢業程序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	中文姓名		學號		
畢業系/所			班別	碩士學位班	
入學時間	學年度	學(暑)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論文口試時間	年 月 日				
論文題目	(論文題目若有修改須與原口試論文成績繳送單簽名頁題目一致)				
學生自評 (本欄由學生本人填寫)					
實際取得畢業學分數：本學期尚須修習____學分 截至前一學(暑)期已修畢____學分 總畢業學分____學分 系所修業相關規定(例如：通過英檢、刊登論文於期刊...等)：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能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無其他規定					
第一階段： 以上資料由學生填寫完畢後送該系所承辦人員，並繳交 2 吋照片一張。 (照片背面請寫上學號、姓名、班別)。					
第二階段： 系所承辦人員接獲此申請表後，於 1 週內 連同本申請表及 學位口試成績、2 吋照片一張 ，一併送至進修學院註冊組承辦人員。			系所核章(請蓋系戳)		
			※請確認資料備齊後，再行蓋印。 ※口試成績請視學生情形務必於第 1 學期截止日(1 月 31 日)、第 2 學期截止日(7 月 31 日)或暑期截止日(6 月 30 日)前送至本院，逾期若修業期限未屆滿者應於新學期註冊，若修業期限滿者應退學。 年 月 日		
第三階段： 完成本流程並確認各科成績皆送達後，本院註冊組始著手製作學位證書。					
進修學院 註冊組 覆核	<input type="checkbox"/> 茲收到學位考試成績及 2 吋照片一張。 <input type="checkbox"/> 本學期各科成績皆已送至本學院註冊組登錄。 <input type="checkbox"/> 尚缺____科成績未送達。 (請自行上網查詢成績未到科目，待成績送達本組後，始可憑本單領取畢業證書。) ※此欄由進修學院填寫			承辦人 核章	年 月 日
附註： ※ 學位證書製作之作業流程需 3 個工作天，請於完成本表流程後再行辦理畢業離校手續。 ※ 申請人未能於預計畢業學(暑)期規定最後離校日內，完成離校手續，本申請書應予作廢，所製作之學位證書應予銷毀。 ※ 申請人需修滿規定之學分，且通過論文口試，始得申請畢業。未符規定者，逕予駁回申請。 ※ 申請畢業之該學(暑)期，若有修讀課程者，須修畢該學(暑)期規定之週數，且各科成績須送交本學院註冊組登錄並確認無誤後，始得領取學位證書。					

系所辦理研究生學位論文提交圖書館須知

為順利辦理學位論文摘要暨全文上傳繳交作業及離校手續，敬請轉知研究生依下列說明辦理。

壹、離校手續前置作業

1. 論文封面顏色：請依教務處「研究生手冊」規定。
2. 辦理離校時，請依教務處「研究生手冊」學位考試規定，確認「畢業學分審核通過」後，再上傳「最後確定之論文版本」。
3. 論文上傳後，請系所於「離校手續單」核章後，方可至圖書館辦理離校手續。

貳、論文繳交明細

NO.	類型	提交項目	說明
1	紙本論文	(1)碩士班繳交平裝本論文 2 本 (2)博士班精裝本與平裝本各 1 本	(1)紙本論文版本格式與電子檔論文需相同。(2)以電子檔送影印時，請儘量以 PDF 檔案送影印裝訂，以免格式頁碼錯亂。
2	電子檔論文上傳	(1)封面 (2)中文摘要 (3)英文摘要 (4)目錄 (5)表目錄 (6)圖目錄 (7)內文 (第一章~最後一章) (8)參考文獻 (9)附錄…等	(1)審定頁(教授簽名頁)、授權書及謝誌電子檔，可自由選擇是否上傳。(2)論文全文 PDF 檔，請上傳至本校博碩士論文全文系統，上傳路徑：圖書館首頁→館藏查詢→博碩士論文全文系統→論文登錄→於博碩士論文中上傳作業網頁選擇「準備好了嗎？上傳去囉！」。(3)相關 PDF 轉檔及上傳步驟請參閱「博碩士論文上傳作業」網頁。
3	授權書	(1)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博碩士論文授權書(附件一)	請親筆簽名後，將影本裝訂於紙本論文審定頁之次頁，另正本繳交與圖書館辦理離校手續。
		(2)國家圖書館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附件二)	同意論文全文授權國家圖書館者，請加填本授權書，並於辦理離校手續時，繳交正本授權書與圖書館。

備註：敬請研究生辦理離校手續時，隨身攜帶論文 Word 檔，若論文電子檔有錯誤時可即時修正，以順利辦理離校手續。

參、其他事項

一、紙本論文延後公開上架（附件三），說明如下：

研究生上傳電子學位論文後可選擇授權與否及公開日期，但此公開日期僅為論文電子檔公開於電子學位論文系統的日期。若研究生因申請專利等理由，必須請典藏單位配合延後紙本論文公開上架日期，敬請填寫**學位論文延後公開上架申請書**，並視個人需求填寫所需份數，將**申請書浮貼於論文封面上以利辨識**，並於辦理離校手續時連同紙本論文一併繳交給**圖書館、教務處、進修學院**。

二、學位論文變更電子檔 / 授權範圍 / 紙本申請書（附件四），說明如下：

已畢業之研究生若需變更論文相關事宜，請將修正後之，

1. 論文電子檔
2. 紙本論文
3. 授權書
4. 學位論文變更電子檔 / 授權範圍 / 紙本申請書等，

送交**圖書館參考諮詢組**，俟確認無誤後，再據以替換原有上傳檔案或原提交之紙本論文。

- 備註：若有相關問題，歡迎洽詢校內分機 5522、5526 或 E-mail inform@cc2.ncue.edu.tw，圖書館參考諮詢組竭誠為您服務！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博碩士論文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授權人在國立彰化師範大學_____系所_____組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取得_____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題目：_____

指導教授：_____

授權事項：

一、紙本論文

茲 同意全本影印重製 不同意全本影印重製（允許部分影印重製）。

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全文資料，授予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及送繳之圖書館，為學術研究之目的影印重製，或為上述目的再授權他人影印重製，不限地域與時間，惟每人以一份為限。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依本授權所為之收錄、重製、發行及學術研發利用均為無償。上述同意與不同意之欄位若未勾選，本人同意視同授權。

二、論文電子全文

(一) 立書人同意將授權人擁有著作權之上列論文全文，以非專屬、無償授權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以微縮、電子檔上載網路等數位化或其他方式進行收錄、重製與利用，提供讀者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在上述範圍內得再授權第三人進行重製、利用。

(二) 立書人同意有償授權將前條典藏之資料收錄於資料庫，並以電子形式透過單機、網際網路、或其他傳輸方式授權用戶進行檢索、瀏覽、下載、傳輸、列印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得將上述權利再授權于第三者。

立書人同意本項有償授權產生的權利金：【請勾選其一】

捐贈學校圖書館做為發展基金

回饋本人【立書人同意若通訊資料不全、錯誤或異動而未書面通知，導致權利金無法支付時，自撥(支)付日起算超過1年後，自動將此款項捐贈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發展基金指定用於圖書館館務使用。若未勾選，視同捐贈學校圖書館做為發展基金。】

(三) 論文電子全文上載網路公開時間：

一、校內區域網路：

立刻公開 1年後公開 2年後公開 3年後公開

4年後公開 5年後公開 不公開

二、校外網際網路：

立刻公開 1年後公開 2年後公開 3年後公開

4年後公開 5年後公開 不公開

註：

1. 上述授權均為非專屬授權，立書人仍擁有授權著作之著作權。立書人擔保本著作為其所創作之著作，有權依本授權書內容進行各項授權，且未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如有侵害他人權益及觸犯法律之情事，立書人願自行負責一切法律責任，被授權人一概無涉。
2. 紙本論文依著作權法第15條第3款規定，依學位授予法撰寫之碩士、博士論文，著作人已取得學位者，採推定原則即預設著作人同意圖書館公開陳列其著作。如您有申請專利或投稿等考量，不同意紙本論文上架陳列，請加填學位論文延後公開/下架申請書，並浮貼於紙本論文封面【依教育部97年7月23日台高通字第0970140061號函文，若延後公開需訂定合理期限（以不超過5年）】。
3. 請親筆簽名後，將授權書影印本裝訂於紙本論文審定頁之次頁，正本繳交與圖書館辦理離校手續。

研究生（授權人）姓名：

（請親筆簽名）

學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家圖書館
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授權人在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院）

_____系所_____組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取得_____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題目：_____

指導教授：_____

茲 同意將授權人擁有著作權之上列論文全文（含摘要），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此項授權係非專屬、無償授權國家圖書館及本人畢業學校之圖書館，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數位化方式將上列論文進行重製，並同意公開傳輸數位檔案。

上列論文為授權人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之附件或相關文件之一（專利申請案號：

_____），請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後再將上列論文公開或上載網路。

因上列論文尚未正式對外發表，請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後再將論文數位化檔案上載網路公開。

論文電子全文上載網路公開時間：

立刻公開 1 年後公開 2 年後公開 3 年後公開

4 年後公開 5 年後公開 不公開

授權人：

親筆簽名或蓋章：_____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傳真：

聯絡地址：

E-MAIL：

※ 備註：

同意論文電子全文授權國家圖書館者，請加填本授權書並繳交至本校圖書館；不同意授權者，則免填。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博碩士紙本論文延後公開／下架申請書

本論文為本人(即著作權人)_____於 國立彰化師範 大學_____系所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取得 碩士 博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題目：_____

指導教授：_____

因本人以上列論文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專利申請案號：_____)，請於 年 月
 日後再將上列論文公開閱覽。

因本人準備以上列論文申請專利，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再將上列論文公開閱覽。

其他(請敘明原因及公開日期)

原因：_____，

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再將上列論文公開閱覽。【依教育部97年7月23日台高通字第
 0970140061號函文，若延後公開需訂定合理期限(以不超過5年)】

研究生：_____ (親筆簽名)

指導教授：_____ (親筆簽名)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說明：

- (1)若有論文延後公開需求者，請於**提送論文時**，檢附本申請書並浮貼於紙本論文封面。
- (2)若論文已送達國家圖書館後，擬申請延後公開或論文下架時，請填具本申請書由學校函轉國家圖書館憑辦。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位論文變更 電子檔/授權範圍/紙本 申請書

申請人		學號	
畢業所別		學位別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畢業年度	民國 年 月		
聯絡電話		E-mail	
論文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檔	變更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內容修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授權範圍	原始設定	校內區域網路： <input type="checkbox"/> 立即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年後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永不公開 校外網際網路： <input type="checkbox"/> 立即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年後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永不公開
變更事項		變更設定	校內區域網路： <input type="checkbox"/> 立即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年後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永不公開 校外網際網路： <input type="checkbox"/> 立即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年後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永不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	變更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內容修改 <input type="checkbox"/> 裝訂有誤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備註	注意事項	1.請將修正完畢之論文電子檔或變更後之紙本論文、授權書及本申請書等，送圖書館諮詢組，俟確認無誤後，再據以替換原有上傳檔案或原繳交之紙本論文。 2.本申請書所稱之授權均指非專屬授權，亦即立書人仍擁有論文之著作權，並同意本館將上列論文全文資料進行微縮、電子檔上載網路等數位化加值後收錄於資料庫，並以電子形式透過單機、網路或其他傳輸方式，提供讀者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本校有權將上述權利再授權予第三者進行重製、利用。

研究生簽名：

(請親筆簽名)

指導教授簽名：

(請親筆簽名)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圖書館處理狀況：

日期：

學位論文摘要建檔暨全文上傳說明

步驟 一



請連結至圖書館網頁，點選館藏查詢，進入博碩士論文全文系統；或直接連結網址：<http://163.23.207.4/doc/index.html>

步驟 二



點選「論文登錄」，進入博碩士論文上傳作業。

步驟 三

學位論文著作權相關說明 (學位論文變更 電子權/授權範圍/紙本申請) PDF檔

上傳前的小叮嚀

紙本論文延後公開上架申請說明

FAQ

論文上傳

論文授權

上傳作業三部曲

PDF 檔若已製作完成，可直接執行 [電子全文上傳] 步驟。

一步、PDF檔製作：
Adobe Acrobat Pdf轉檔軟體，請至圖書館一樓或逕至五樓電算中心(電二教室)或實山校區經世館(101教室)使用。
[Acrobat 5.0文件轉PDF說明](#) [Acrobat 6.0 / 7.0文件轉PDF說明](#)

二步、電子全文上傳(含摘要等)：
博碩士論文上傳說明：[WORD檔](#) [PDF檔](#)

三步、授權書列印：
上傳論文全文，請依步驟二電子全文上傳指引，於論文上傳完成後再行列印。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博碩士論文授權書 PDF檔](#)
[國家圖書館電子檔上網授權書 \(同意論文全文授權國家圖書館者，請加填本授權書\) PDF檔](#)

準備好了嗎?上傳去囉!

*若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TEL:(04)7232105轉5526 圖書館諮詢組,竭誠為您服務!

請參閱上傳作業三部曲，再點選「[準備好了嗎?上傳去囉!](#)」。

步驟 四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碩博士論文上傳系統

請輸入您的身分證字號及姓名,再按下`確定`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登入 查詢審核進度 列印授權書

系統製作:飛資得資訊有限公司 [圖書館首頁](#)

請鍵入您的身分證字號與姓名，並點選「登入」鍵。

步驟 五

線上註冊



(**粗體字** 為必備欄位)

姓名
Email
電話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女 female 男 male [清除](#)

系所 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 企業管理學系 光電科技研究所 兒童英語研究所 化學系 台灣文學研究所 商業教育學系
 國文學系 地理學系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復健諮商研究所 應用運動科學研究所 政治學研究所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教育研究所 數位內容科技與管理研究所 數位學習研究所 數學系所 會計學系
 會計學系企業高階管理 機電工程學系 歷史學研究所 物理學系 特殊教育學系所 生物學系 生物技術研究所
 科學教育研究所 積體電路設計研究所 統計資訊研究所 美術學系 翻譯研究所 英語學系 藝術教育研究所
 行銷與流通管理研究所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管理學系所 資賦優異研究所 車輛科技研究所 輔導與諮商學系所
 運動健康研究所 電信工程研究所 電子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顯示技術研究所

學位別

系統製作：華盛通資訊有限公司

1. 首次登錄，進入線上註冊，請確實點選所屬資料；註冊過後下次登錄直接使用身分證字號與姓名即可進入系統。
2. 粗體字為必備欄位，如姓名、系所、學位別等，請確實點選所屬資料，按「申請」鍵即完成登入帳號申請。

步驟 六

GlobalShare 3.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博碩士論文全文影像檢索系統 -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檔案(F) 編輯(E) 檢視(V) 我的最愛(A) 工具(T) 說明(H)

← 上一頁 → 搜尋 ★ 我的最愛

網址(地址) http://163.23.207.13/cgi-bin/cdrfb3/gswweb.cgi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博碩士論文全文影像檢索系統

(**粗體字** 為必備欄位；當確定論文之資料建置完成，請勾選"建檔完成"以通知系辦助教進行審核。)

記錄編號 GN123456789 第 1 筆

狀態 建檔完成 未建檔完成 [清除](#) (全部資料確認無誤後，請勾選「建檔完成」)

校院名稱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系所名稱

學號 身份證字號

通訊地址

通訊電話

EMAIL (例: 請留可連絡到之Email)

[論文全文授權](#)

1. 開始論文建檔作業，請分別鍵入各欄位的資料，例如：系所名稱、學號、身分證字號、通訊地址、E-mail、研究生名字、論文名稱(中)、指導教授(中)、學位類別、學年度、出版年、語言別、關鍵字(中)、摘要(中)、論文目次、參考文獻等必備欄位。
 2. 欄位名稱若為**粗體字**者為必備欄位，務必填寫否則無法存檔。
- ※ 小技巧：各欄位的資料，如摘要、目次、參考文獻等，可利用已

打好的 WORD 檔案剪貼複製到相關欄位。

步驟 七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based form for thesis submission. The form includes fields for '校內全文開放日期', '校外全文開放日期', '電子全文送交國圖', and '國圖全文開放日期'. Below these are fields for '研究生(中)', '研究生(英)', '論文名稱(中)', '論文名稱(英)', '指導教授(中)', and '指導教授(英)'. The '論文全文章節' section has a list of chapters: '封面',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and '附錄', with a red arrow pointing to the right of each. The '電子全文' section has a '上傳 (0)' button circled in red.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fields for '學位類別', '學年度', and '出版年'.

1. 當完成論文摘要建檔後，若是整篇論文上傳時，請在「**論文全文章節**」右邊空格處鍵入「**電子全文**」後，再上傳論文全文（含封面、附錄等）。
 2. 若論文的章節內容較多，檔案容量超過 4MB 時，顧及網路傳輸速度與上傳作業之順暢，建議將論文全文分章節依序上傳。請在「**論文全文章節**」右邊空格處，依序鍵入封面、第一章、第二章……等章節（含附錄）。若空格不夠，可點選紅色箭頭。
 3. 依序鍵入需上傳的論文全文後，請點選電子全文右邊的「**上傳**」，系統會開啟另一視窗，進行論文全文 PDF 檔上傳。（請見 PDF 轉檔說明）
- ※ **注意事項**：請將所有檔案轉換成 PDF 的格式，建議字型以細明體或標楷體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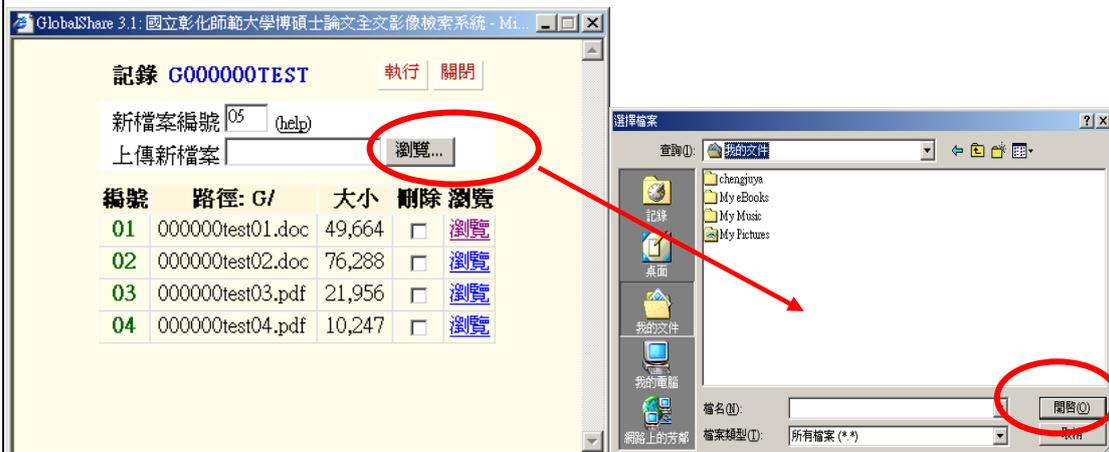
步驟 八

The screenshot shows a file upload dialog box titled '記錄 1' with '執行' and '關閉' buttons. It has fields for '新檔案編號' (with '01' and a '(help)' link) and '上傳新檔案' with a '瀏覽...' button circled in red. The background shows the same thesis submission form as in Step 7, with the '上傳 (0)' button also circled in red.

當點選電子全文右邊的「**上傳**」時，系統會開啟另一視窗，即可進行

上傳論文全文 PDF 檔。

步驟 九



點選「瀏覽」鍵，由系統開啟檔案總管視窗，點選欲上傳的論文章節檔案，再按「開啟」鍵，準備上傳論文全文檔案。

步驟 十



當開啟欲上傳的檔案，畫面會出現欲上傳檔案的路徑及檔名，再選畫面中的「執行」鍵，即可上傳論文檔案。(上傳部份包括論文各章節、附錄、附表、附圖等)

步驟 十一



當檔案上傳成功後，畫面會出檔案編號、路徑資料，按下「瀏覽」鍵，可檢視所上傳之檔案內容是否正確。

步驟 十二

校外全文開放日期 (例: 西元年-月-日) _____
電子全文送交國圖 _____
國圖全文開放日期 _____
研究生(中) 櫻桃小丸子 研究生(英) _____
論文名稱(中) 大學圖書館館員資訊素養之研究 _____
論文名稱(英) _____
指導教授(中) 王大明 指導教授(英) _____
↓ ↓
論文全文章節 封面 電子全文 01 上傳(0)
(例: 分別鍵入 第一章 02
封面, 第一章, 第二章 03
第二章, 第三章, 第三章 04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四章 05
附錄等) 附錄 06
↓ ↓
學位類別 碩士
學年度 95 (例: 90*畢業學年度)
出版年 96 (例: 93)
備註 _____

01、02、03 號碼是從上傳檔案的視窗中，「編號」欄位而來的，因此必須按照「論文全文章節」所鍵入的內容依序上傳封面、第一章、第二章等。

注意事項：如果論文的章節很多，請點選「論文全文章節」、「電子全文」下的紅色箭頭，系統會自動增加表格三行（可重複點選增加表格，直到夠用為止）

步驟 十三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博碩士論文全文影像檢索系統

(“粗體字”為必備欄位；當確定論文之資料建置完成，請勾選“建檔完成”以通知系辦助教進行審核。)

記錄編號 GN123456789 第 1 筆

狀態 建檔完成 未建檔完成 (全部資料確認無誤後，請勾選「建檔完成」)

校院名稱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系所名稱 商業教育學系

學號 123456789 身份證字號 n123456789

通訊地址 彰化市進德路1號

通訊電話 04-7232105

EMAIL libbin@cc.ncnu.edu.tw (例: 請留可連絡到之Email)

論文全文授權

校內全文開放日期 2008.3.20(例: 西元年.如2004.01.01)

校外全文開放日期 2008.3.20(例: 西元年.如2004.01.01)

1. 若尚未建檔完成，請勾選「未建檔完成」，並點選「儲存」鍵（一定要按此鍵，否則將不會存檔）。
2. 若已建檔完成，請勾選「論文全文授權」，選擇論文公開時間。

步驟 十四

論文全文電子檔授權

一. 授權本校博碩士論文系統選項

本人同意將授權人擁有著作權之論文全文資料，以非專屬、無償授權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以微縮、電子檔上載、網路等數位化或其他方式進行收錄、重製與利用，提供讀者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在上述範圍內得再授權第三人進行重製、利用。

論文全文上載網路公開之範圍及時間：
本校及區域網路 校外網際網路

請選擇：

二. 授權國家選項
 同意 全文電子檔送交國家
 不同意

系統規劃：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
系統製作：飛資得資訊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月 27 日 11:37

請選擇論文全文公開時間，再點選「確定」。

步驟 十五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博碩士論文全文影像檢索系統

(**粗體字** 為必備欄位；當確定論文之資料建置完成，請勾選「建檔完成」以通知系辦助教進行審核。)

記錄編號: 01103456789 第 1 筆

狀態: 建檔完成 未建檔完成 (全部資料確認無誤後，請勾選「建檔完成」)

校院名稱: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系所名稱: 商業教育學系

學號: 123456789 身份證字號: n123456789

通訊地址: 彰化市進德路1號

通訊電話: 04-7232105

EMAIL: libgin@cc.ncue.edu.tw (例: 請留可連絡到之Email)

校內全文開放日期: 2008.3.20(例: 西元年,如2004.01.01)
校外全文開放日期: 2008.3.20(例: 西元年,如2004.01.01)
電子全文送交國圖: 同意
國圖全文開放日期: 2008.3.20

檢查所有項目是否填寫正確、完整。當確認無誤後，請勾選「**建檔完成**」，並點選「**儲存**」鍵（一定要按此鍵，否則將不會存檔）！

步驟 十六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博碩士論文全文影像檢索系統

資料儲存完畢！

系統規劃：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
系統製作：飛寶得資訊有限公司 2007年4月26日 11:53

當畫面出現「資料儲存完畢！」的字樣，表示建檔成功，並請列印**本校圖書館授權書**以及**國家圖書館授權書**，按下「離開系統」，**恭禧您畢業了！**

備註：

1. 等待審核時間：2 個工作天內。
2. 通知方式：E-mail，依據您登入系統時所填的 E-mail 發送通知訊息。
3. 通知內容：含論文資訊不完整、檔案不符合規定或通過審核的通知等。
4. 若您於辦理離校手續當日才進行論文上傳，請先至系所辦理論文初核。

辦理離校手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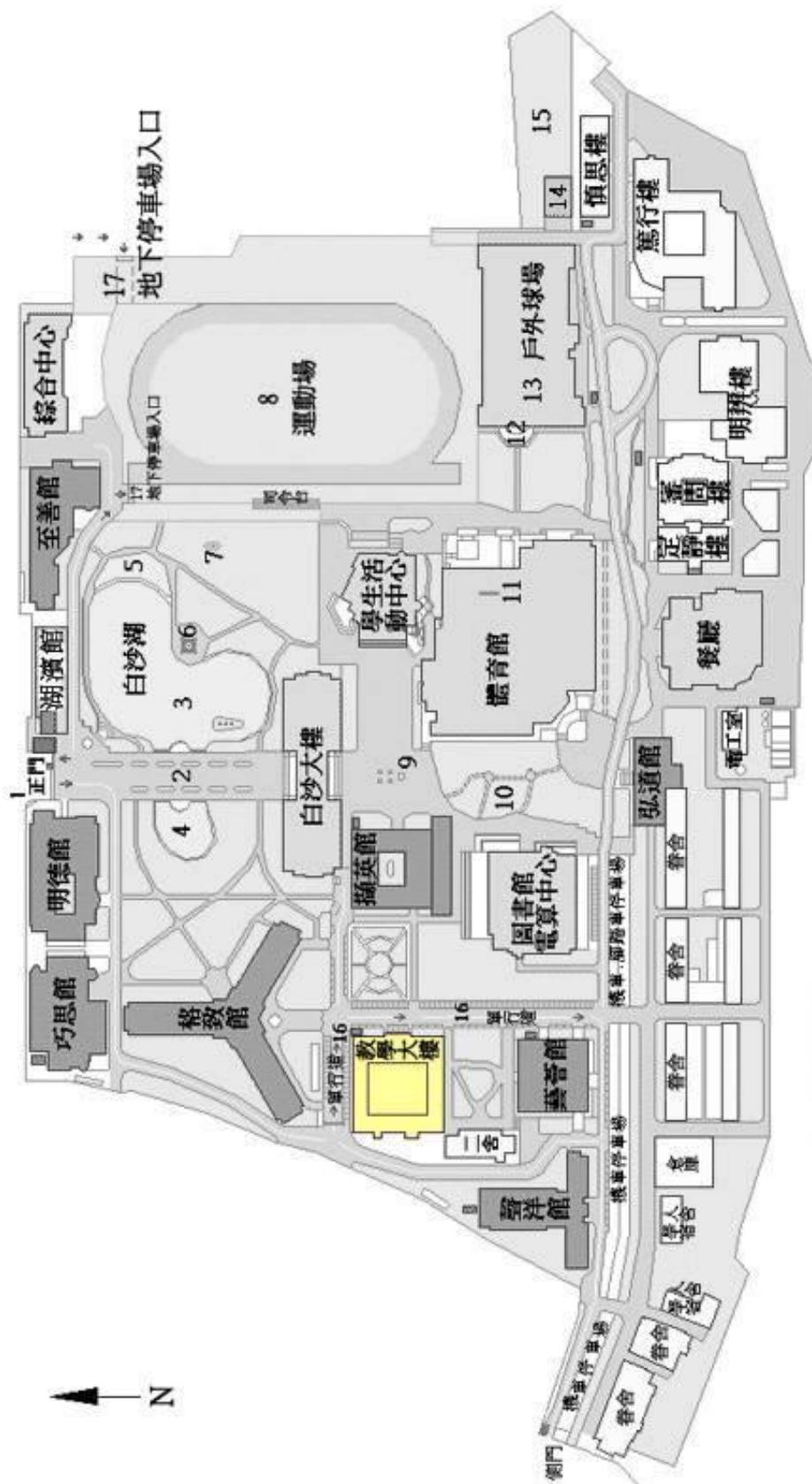
1. 至網站下載學生離校手續單至各單位辦理離校手續。
2. 至所辦歸還所有借用鑰匙、門禁出入卡、書籍、器材等，並確認完成線上論文建檔資料無誤。
3. 繳交論文冊數：
 - (1)系辦公室：平裝本 3 本。
 - (2)圖書館：平裝本 2 本。
 - (3)註冊組：平裝本 2 本。

※ 您至少需繳交 7 本平裝本。
4. 論文有修改時，至遲須於學期結束前繳交，未在此期限前繳交論文者，以自動延畢論。
5. 至註冊組繳回學生證並領取畢業證書。

☆ 恭喜！順利取得學位 並祝 鵬程萬里！☆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學生（員）離校手續單

姓 名				學 號			
出 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字 號			
班 別				年 級			
離校日期				離校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 <input type="checkbox"/> 退學 <input type="checkbox"/> 畢（結）業		
離校後	戶籍地址	□□□			電 話		
	通 訊 處	□□□			手 機		
通 知 單 位	系（所） 辦 公 室	圖 書 館 流 通 組	畢 業 生 生 涯 輔 導 處 (非畢業生免辦此項)	進 修 學 院 課 務 及 學 務 組	進 修 學 院 註 冊 組		
簽 章		圖 書 館 諮 詢 組 (非畢業生免辦此項)					
附 註	<p>一、上列各單位或承辦人如有需要學生補辦其他手續時，請直接向學生說明，待辦妥後再於本離校手續單上蓋章。</p> <p>二、博碩士畢業生請將論文摘要及全文PDF檔上傳至圖書館博碩士論文系統。</p> <p>三、學生證遺失者，請先辦理補發學生證手續。</p> <p>四、辦妥離校手續後學位證書領取日期以學位證書押證月份次月最後一日為基準，遇假期自動順延。</p> <p>五、畢業生辦妥離校手續後，須將<u>本單</u>、<u>學生（員）證</u>及<u>已審核完成之畢業程序申請表</u>交回本院註冊組。</p>						



進德校區平面圖

● 本院位於進德校區教學大樓六樓

進德校區交通指南

鐵公路：

從彰化火車站搭乘「彰化客運」，「台中客運」102 路線，「台汽客運」往台中，大甲或是埔里方向的班車，於彰化師範大學下車，步行約五分鐘，即可抵達。

中山高速公路：

1. 彰化市以北者，經高速公路南下，下王田交流道，經大肚橋，台化工廠左轉進德路，即可抵達。
2. 彰化市以南者，經高速公路北上，下彰化交流道，沿中華西路、中華路、孔門路、中山路、右轉進德路，即可抵達。

國道三號高速公路：

由快官系統交流道(往彰化方向)下中彰快速道路(台 74 線)，至中彰終點右轉彰南路(台 14 線)，至中山路左轉，經台化工廠，左轉進德路，即可抵達。

高鐵：

臺灣高鐵台中站下車，轉搭「台中客運」102(白)路線、101 路線，「彰化客運」台中-鹿港路線，「員林客運」台中-西港路線、台中-西螺路線，於彰化師範大學下車，步行約五分鐘，即可抵達。

(註：以上資訊若有異動，以高鐵車站現場公告為準)